

证券简称：江苏吴中

证券代码：600200

编号：2008-011

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7 月 27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08 年 8 月 7 日上午在公司总部会议室现场举行，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雁南先生主持，会议经过审议，以书面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半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。

票同意，票弃权，票反对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08 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。

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：公司 2008 年半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；半年报全文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〈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〉》特别规定，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2008 年度半年报编报通知的要求，半年报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08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半年报编报过程中，各涉密部门和机构履行了保密义务，无违反半年报编制的保密规定。

票同意，票弃权，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08 年 8 月 7 日